**益阳市曙光小学2021年度**

**学校操场改造和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**

1. **项目基本情况**

曙光小学学校现有学生1354人，在职在编教职工53人。为进一步改善我校办学条件，加强教育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我们明确了2021年度项目资金项目单位总负责人为曙光小学党总支书记：蔡晓晖。

1. **项目资金情况**

2021年度项目资金总额为217.61万元，实施时间为2021年度。

1. **项目实施情况**

在赫山区教育局的组织领导下，根据《中小学校财务制度》（财教〔2012〕489号）、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2〕21号）等相关文件精神，我校为加强2021年度教育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使教育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，让适龄儿童享受更优质的义务教育，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，办好让群众满意的家门口的学校，我们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开展了一系列工作：

1、专门制定了学校《专项资金使用方案》和《财务管理制度》，实行专人负责制；

2、开源节流，做到资金统一规划，合理分配资金，强化资金管理，资金管理使用实施动态监控，过程跟踪；

3、依法依规集中支付，资金专款专用，分类记账，会计核算规范；

4、建立健全学校内部控制制度,执行严格的财务审批制度,项目资金使用规划均通过校代会集体研究组织实施。

我校2021年度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曙光小学教学楼维修改造，学校操场提质改造，以上共计217.61万元

1. **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**

我校2021年度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，具体如下：

1. 规范性：严格按学校《专项资金使用方案》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确保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；
2. 合理性：我们对教育强市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分配，坚持以服务教育教学为中心，以保障正常开展各项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为重点，为学校正常运转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和后勤支持；

3、成效性：解决了学校的很多安全隐患，学校各类教育教学活动得以有序开展，办学水平不断提升，办学条件不断改善，“一镇三优，一校一品”建设工作不断推进，成为赫山区“新优质学校”首批立项单位，办好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家门口的学校这个目标基本达成。

1. **项目存在的问题**
2. 学校《专项资金使用方案》仍需进一步健全，内部控制制度仍待进一步完善；
3. 如何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、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仍需我们进一步探索和思考。
4. **项目综合自评情况**

我校2021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综合自评为良好。

益阳市赫山区曙光小学

2022年2月16日